

皇
清
经
解

聖

書

經

傳

皇清經解卷五百二十四

學海堂

宗法小記

欽程徵君

瑤田

著

宗法表

宗之道兄道也大夫士之家以兄統弟而以弟事兄之道也別子爲祖祖始也爲後世子孫之所共尊之以爲吾家始於是人也繼別爲宗宗主也繼別者一人而爲羣弟之所主者也由是繼別者與其羣弟皆各爲其子之禰而其子則各有二人爲適繼其禰以各爲其庶弟之所宗是之謂小宗而諸繼禰之宗其爲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猶是繼別之宗也眾小宗各率其弟而宗之世世皆然蓋繼別爲宗百世不遷之宗也與天子諸侯之太祖廟及大夫廟者同義若夫諸小宗者自後世而溯之則同父之適兄曰繼

禰之宗同祖之適兄曰繼祖之宗同曾祖之適兄曰繼曾祖之宗同高祖之適兄曰繼高祖之宗我之高祖吾父之曾祖則吾父之高祖於我爲姓別於上而於是戚單於下矣戚單於下斯不同其小宗所謂五世則遷之宗也而彼繼別者爲收族之大宗則一族之人所同於別子之適兄也尊祖故敬宗宗之者兄之也故曰宗之道兄道也若吾旣君之矣則不敢兄之故君有合族之道雖天子有宗廟之禮以序昭穆是故繫姓綴食百世不通其婚姻而族人則不敢以其戚戚君雖諸侯之昆弟皆以君道事之而不得以之爲兄而宗之也今夫宗道先王之所以一天下者也自大夫以下達於庶人而君之昆弟乃猶散無友紀焉可乎哉此公子之宗道所由立也其宗道何也公子之公

爲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士大夫之適者也此所謂有大宗而無小宗也禮如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親則如其月算者若無適而宗庶則禮如小宗此所謂有小宗而無大宗也其無宗亦莫之宗者唯公子一人已耳所以然者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不得禰先君先君不得禰之於今君安得兄之此宗法之通其窮者也此自卑而別於尊之義也此別子之名所由起也是故此三公子者其所謂宗但盡公子之世則宗之至於其子則自各有其所繼之宗而前所立大小宗之子既不得祖諸侯則不得謂之繼祖之宗而羣公子之後人亦不得相率而宗之蓋是三公子者其初本自別於尊矣故至於後世皆得各自爲祖而歸於大同之宗法因爲宗法表以明之

大小宗支本相承世次

一世

二世

三世

四世

五世

六世

別子爲祖

繼別爲宗

繼別爲宗

繼別爲宗

繼別爲宗

繼別爲宗

鄭注云別
子謂公子

鄭注云別
子之世適

瑤田案此
爲別子之

瑤田案此
爲別子之

瑤田案此
爲別子之

若始來在
此國者後

也族人尊

所自出而

所自出而

所自出而

世以爲祖

之謂之大

上繼別子

上繼別子

上繼別子

也瑤田案

宗是宗子

者所自出

之爲吾祖

之爲吾曾

別於尊曰

則別子之

者其身也

而其同父

之弟視之

別子

適子爲庶

亦兼有繼

之義

之義

亦兼有繼

禰爲小宗

宗也

別子世適
相繼不一

人皆爲別
子之所自

出者曰宗
其繼別子

之所自出
者指此日

大宗之子
而言之也

若曰此人
之所出自

其別子今
繼其別子

而爲一族
羣弟之所

宗

之弟

瑤田案此

繼別者之
瑤田案其
禰爲四世

五世宗子

繼禰小宗

宗共一人

小宗四五

者大宗一

而宗六世

之繼別者

瑞田案此

六世宗子

皆子之宗者
其繼別者之宗者

其繼別者之宗者

其繼別者之宗者

其繼別者之宗者

繼禰小宗

瑞田案此

其繼別者之宗者

母宗子

繼禰小宗

瑞田案此

其繼別者之宗者

四世繼別者之庶子而宗五世之繼別者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二人大宗

兼繼祖以

上三小宗

一人繼禰

小宗一人

四世宗子

繼禰小宗

繼祖而上

瑤田案其

禰爲三世

繼別者之

庶子此人

爲其禰之宗

者之庶子

三世繼別

爲其禰之

瑤田案其

而宗四世
之繼別者

適子

繼別者之
庶子此人
爲其祿之

適子又爲
其祖之適
孫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二人大宗

兼繼會祖

以上二小

宗一人繼

祿小宗兼

繼祖者一

小宗之弟

繼禰小宗

瑤田案此

四世宗子

之弟之庶

子而宗其

同父之繼

禰者

瑤田案其

禰爲四世

宗子之弟

之庶予此

人爲其禰

之適子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三人大宗

兼繼曾祖

以上二小

宗一人繼

禰小宗一

人繼祖小

宗一人

三世宗子

繼祿小宗繼祿而上

繼祿而上

之弟

瑤田案此

繼別者之

宗

二世繼別
者之庶子

而宗三世

之繼別者

適子

爲其祿之
庶子此人

繼別者之

祖爲二世

世繼別者

曾祖爲二

世繼別者

人爲其

祿之適子

其祖

之適孫

又爲其曾

祖之適曾

孫

爲其祿之
適子

繼別者之

祖爲二世

世繼別者

曾祖爲二

世繼別者

人爲其

祿之適子

其祖

之適孫

又爲其曾

祖之適曾

孫

小宗示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二人大大宗

兼繼高祖

之小宗一

人繼祿小

宗兼繼祖

繼曾祖者

一人

小宗之弟

繼祿小宗

瑤田案此

四世繼祿

小宗不繼

別者之庶

子而宗其

同父之繼

祖者

瑤田案其
祿爲四世
繼祿小宗

不繼別者
之庶子此

人爲其祿
之適子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人所宗者

三人大宗兼繼高祖

之小宗一人繼

人繼小宗

繼曾祖者

一人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三世宗子

之弟之庶

子而宗其

同父之繼

繼禰小宗

瑤田案其

禰爲三世

宗子之弟

人爲其

之庶子此

宗

瑤田案其

禰者

之適子

祖爲三世
宗子之弟

之庶子比

人爲其禰
之適子又
爲其祖之
適孫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三人大宗

兼繼高祖

之小宗一

人繼禰小

宗兼繼祖

者一人繼

曾祖小宗
一人

小宗之弟繼祿小宗

瑤田案此

四世繼祿

繼祿爲四世

小宗不繼

繼祿小宗

別者之弟

不繼別者

之庶子而

之弟之庶

宗同父之

子此人爲

繼祿者

其祿之道

子

小宗之弟

瑤田案此

人所宗者

四人大宗

兼繼高祖

之小宗一

人繼祿小

宗一人繼

二世宗子

繼祿小宗

繼祿而上

繼祿而上

繼祿而上

之弟

鄭注云父
之適也兄

繼祖之小

繼會祖之

繼高祖之

宗

小宗

小宗

瑤田案此
別子之庶
子而宗繼
別之宗子
者

田案其祿
爲別子之
庶子不繼
別者也此
人爲其適
子而繼之
以爲庶弟
之所宗故
曰繼祿者
爲小宗也

之小宗瑤
田案其祿
爲別子之
庶子不繼
別者也此
人爲其適
子而繼之
以爲庶弟
之所宗故
曰繼祿者
爲小宗也

瑤田案其
祖爲別子
之庶子此
人爲其祿
之適子又
人爲其祖之
祿之適子

瑤田案其
曾祖爲別
子之庶子
此人爲其
祿之適子

瑤田案其
高祖爲別
子之庶子
此人爲其
祿之適子

祖小宗一
人繼曾祖
小宗一人

凡小宗者皆自有大宗已奉其

庶弟而往

來宗之已又竝率其

之昆弟皆

於大宗同高祖之小

宗昆弟爲姓別於上

而戴繫於下矣所謂

五世則遷

之宗六世

親隔竭矣

者也

適或其祖之適會祖高祖之適對大宗而言之亦猶庶也

來宗者而往宗大宗

來宗之

同曾祖

之昆弟皆

於大宗同高祖之小

宗昆弟爲姓別於上

而戴繫於下矣所謂

五世則遷

之宗六世

親隔竭矣

者也

小宗之弟

瑞田案此
人所宗者
二人大宗
一人四小
宗六一人

小宗之弟

繼禰小宗